

校長、各處室主任、老師，大家好：

2/21（三）即將召開112學年度下學期**期初**校務會議，貴學年(科任)若有任何提案，**請先與學年(科任)老師討論後，以學年為單位提出。**

【校務會議之提案，說明如下】：

一、請於**113年2月16日（五）下午3時前**提交完成。

二、提交處：

1. 將電子檔提交至「**Y槽/總務處/文書組/※校務會議-處室報告.提案及附件**」內。
2. **須連署簽名之提案**，請另外將連署簽名完成後之紙本提案單送至文書組。

三、各項提案書寫原則如下：

1. 提案單位**詳述案由、說明、擬辦**；
2. 一案一由，若有多案，請分張填寫。
3. 「**說明**」及「**擬辦**」為必填欄位，請勿空白。

四、彙整後，文書組將周知全體人員，以利會議進行。

五、提案之相關規定，請參閱「**桃園市國民中小學校務會議實施要點**」。

敬祝 平安喜樂！

文書組 敬啓 113.2.1

提案單如下

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 校務會議提案單

編號 <small>(文書組填寫)</small>		學年期	112 學年度 下學期 期初	提案單位 (人)	
案由 (主旨)	必填				
說明	必填				
附件 名稱	此提案中若有相關附件須提供參考者，請將電子檔一併附於提案單之後				
擬辦	必填				
提案連署 簽名					
決議 <small>(文書組填寫)</small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結論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決議：				
	_____ 人出席； _____ 票同意、 _____ 票反對、 _____ 票棄權				

製表：

各處室主任：

校長：